**关于组织常州市义务教育语文七八年级统编教材培训的通知**

各辖市区教师 发展中心、局属各初中教研组：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举办义务教育统编教材培训的通知》的精神，现决定开展我市语文七八年级统编教材教师培训工作，通知如下：

**一、培训时间及地点**

时间：2019年4月26日和5月10日两个全天。请全体学员于培训当日8:30之前报到。

地点：常州市教科院附中

**二、培训对象**

1.市中语会成员，各区语文教研人员，学科中心组成员；

2.常州大市初中每校3人（教研组长，七、八年级备课组长，或教师代表组成）

**三、培训内容**

|  |  |  |
| --- | --- | --- |
| 时 间 | 主讲内容 | 授课人 |
| 4月26日上午9:00—11：30 | 专家讲座《统编语文教材解读及自读课文和语文知识教学建议》 | 待定 |
| 4月26日下午1:30—4：00 | 1.示范课《一颗小桃树》2.示范课《在长江源头各拉丹冬》3.评课及主题研讨 | 1.常州市24中 梁增红2.溧阳光华中学 杨科3.主持：市教科院 张春 |
| 5月10日上午9:00—11：30 | 专家讲座《统编语文教材解读及文言和名著教学建议》 | 待定 |
| 5月10日下午1:30—4：00 | 1.示范课《虽有佳肴》2.示范课《古诗五首》（第一课时）3.评课及培训总结 | 1.金坛华罗庚实验 张五芳2.常州市朝阳中学 殷涛3.主持：市教科院 张春 |

**四、其他事项**

1.参训学员培训期间会务费和培训费用由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往返交通费由派出单位承担。

2.学校停车位有限，请学员尽量拼车出行，并注意听从指挥。

请各辖市区教师发展中心、各教研组落实人员，认真参加培训。

常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2019年4月15日